

来源：中国经济网

中国经济网北京3月9日讯 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今日公布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2021年第43期）显示，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信托”）存在固有贷款业务统计错误、资金信托业务统计错误两项违法违规行为。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对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上海银罚字【2021】1号），对该公司警告，罚款70.2万元。

中海信托官方网站显示，该公司创立于1988年7月，是由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国有银行业非存款类金融机构。中海信托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股权，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持有5%股权。中海信托总部位于上海，信托业务开展遍及北京、天津、广东、河北、山东、江苏、湖南、四川、广西等地。

以下为原文：